

征收土地预公告

京（顺）地征预〔2025〕17号

为实现《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和《顺义区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经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现发布征收土地预公告：

一、拟征收土地基本情况

位置：顺义区仁和镇。

范围：北起减河南路，南至顺沙路。

涉及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仁和镇前进村。

规划用途：S13次干路用地。（详见附图）

二、拟征收土地目的

拟征收土地用于北京市顺义区市政市容建设服务中心实施的前景北路（减河南路-顺沙路）道路及市政配套工程项目，该项目为保障璞堤润府项目外部市政管线及道路使用需求，完善顺义路网建设具有重大意义。

三、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近期对拟征地范围内进行土地现状调查工作，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积极配合。

四、其他事项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



内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自2015年4月8日至2015年4月23日在拟征收土地涉及的仁和镇人民政府，仁和镇前进村经济组织所在地予以张贴。

特此公告。



前景北路（减河南路-顺沙路）道路及市政配套工程位置图

